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
(直接股权投资)建设及自评估情况
(年度披露-【20260130】)

一、风险责任人

风险责任人	姓名	职务	风险责任人基本信息
行政责任人	李劲松	公司党委书记、 总经理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投资、不动产投资及信用风险管理行政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202410.pdf
专业责任人	陈子扬	公司投资总监兼 资产管理中心主 任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pdf

二、组织架构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已建立职责明确、分工合理的股权投资组织架构，具体如下： 一、根据《关于总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通知》（太保寿发〔2023〕281号），经公司经营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设立资产管理中心，资产管理中心由配置与委托部等独立部门组成。 二、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股权及不动产投资团队及岗位职责设置的通知》（太保寿发〔2024〕37号），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下设股权投资团队，股权投资团队及岗位职责设置如下： （一）团队设置和职责 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下设股权投资团队，负责股权投资管理工作。 （二）岗位设置和职责 股权投资团队由资产管理中心主任负责，设股权投资岗、投后管理岗。公司开展间接股权投资业务；或通过共享集团内部资源，由集团内具备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的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股权投资平台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开展股权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团队应当配备不少于3名具有3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的专职人员，其中投后管理岗不少于1人。

资产管理部门设置		
部门名称		资产管理中心
股权投资部门 (团队)	发文时间	2024-01-26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4〕37号
	文件名称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股权及不动产投资团队及岗位职责设置的通知
	岗位设置	股权投资岗、股权投后管理岗

三、专业队伍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下设股权投资团队，负责股权投资管理工作。目前，公司股权投资团队拥有3名具备3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的专职人员，其中包含股权投资岗1名，股权投后管理岗2名，不存在兼职。团队成员的专业经验、从业经历符合监管要求。团队整体情况符合《保险机构股权投资管理能力标准》中对股权投资能力的要求。

专业队伍人员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部门当前拥有3名具有3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的专职人员，其中专职投后管理的人员2名

序号	姓名	岗位	相关经验类型	经验年限(年)	是否兼职
1	薛均	投后管理岗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6	否
2	曹源	股权投资岗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11	否
3	朱璟琛	投后管理岗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11	否

专业队伍人员管理模式	
股权投资人员管理模式	共享资源开展直接股权投资
是否由集团内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提供股权投资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	是
是否为成立2年内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	否
该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该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是否具备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	是
是否自行开展间接股权投资	是

四、基本制度

整体评估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公司建立了明确的投资规范及决策制度流程，包括授权机制、投资决策、投资操作、风险预算和全称管控、资产估值、激励约束和责任追究、信息披露和关联交易、后续管理和退出安排、应急处置和危机解决、资产托管等相关制度。所有制度规定已由公司董事会、经营委员会或其授权机构批准并下发执行。公司目前满足保险机构股权投资管理能力标准中关于股权投资基本制度的各项要求。

股权投资基本制度	
授权机制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及下设机构工作规则》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4〕132号
发文时间	2024-02-26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投资决策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500号
发文时间	2025-12-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修订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股权投资业务投前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503号
发文时间	2025-12-0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投资操作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500号
发文时间	2025-12-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风险预算和全程管控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500号
发文时间	2025-12-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124号
发文时间	2025-05-0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风险管理规定》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6〕14号
发文时间	2026-01-06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资产估值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业务后续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498号
发文时间	2025-12-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激励约束和责任追究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3〕431号
发文时间	2023-12-2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2025年度寿险总公司本部绩效考核方案》
发文文号	太保寿联〔2025〕236号
发文时间	2025-05-2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暂行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3〕421号
发文时间	2023-12-2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息披露和关联交易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3〕418号
发文时间	2023-12-2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工作规程》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2〕411号
发文时间	2022-11-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后续管理和退出安排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股权投资项目投后管理工作规则》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0〕299号
发文时间	2020-07-13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业务后续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5〕498号
发文时间	2025-12-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应急处置和危机解决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4版）》及各分预案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4〕343号
发文时间	2024-09-2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资产托管机制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关于印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人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4〕70号
发文时间	2024-02-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五、管理能力

整体评估情况
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资产在负债匹配的总要求，基于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的原则，公司通过开展股权投资业务，提高投资资产的收益率，分散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价值。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市场发展情况，资产管理中心牵头制定并定期调整中长期资产配置计划，指导和牵引股权投资业务。公建司制定了完善的规章制度规范股权投资投前、投中和投后全流程，并建立了相应的投资业务团队。投资业务团队成员从业年限符合监管规定，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及行业经验，并设立专职投后管理人员对项目进行投后管控。根据股权投资项目公司章程和投资协议，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等参与包括财务性股权投资、战略股权投资等被投项目重大事项决策，维护股东、出资人合法权益。公建司审慎评估并审核重大投资项目年度预算，开展考核追踪，做好业务协同，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和被投项目经营情况参与投后管理事务，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满足附件3第四条中“开展重大股权投资的，还应当具备较强的并购整合能力和跨业管理能力”的要求。综上所述，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情况复核相关监管要求。（注：《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9月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已于2025年11月24日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批复，并于2025年11月28日完成公司发文。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改为股东会；不再设立监事会。）

六、风险控制体系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已建立包括风险责任人、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小组、投资决策委员会及股权投资前中后台相关负责部门的股权投资风险管理架构，通过相关内部制度（详见下栏）从股权投资风险的识别、评估、管控、报告及考核追责等维度，形成覆盖事前控制、事中监督、事后评价的风险控制体系，同时上述中后台机构、部门均已实行独立于投资管理的报告制度，风险控制体系满足要求。

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规定》（太保寿发〔2026〕14号）第三章投资管理原则，坚持资产流动性等监管要求，有效防范风险，满足偿付能力第三章风险识别、第四章风险评估、第五章风险控制，第七章也介绍了责任追究的要求。对于包含股权投资的市场风险管理要求，公司制定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23〕431号）及其配套的《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太保寿发〔2024〕86号），相关制度第四条风险管理原则、第三章市场风险管理方法及内容至第四章市场风险的计量与监测详细描述了风险计量以及风险点和控制手段、第六章市场风险管理考核与责任追究详细描述了风险责任追究机制及考核内容；同时，公司通过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如《2025年度寿险总公司本部绩效考核方案》（太保寿联〔2025〕236号）），在资产负债管理考核部分对股权投资（含风险）进行具体量化的绩效考核，以及《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暂行办法》（太保寿发〔2023〕421号），对公司领导班子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专业总监，以及其他关键岗位人员可执行追回超额发放的所有绩效薪酬和其他激励性报酬；公司颁布《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违规行为处罚办法》（太保寿发〔2021〕60号）以及附件违规行为列表，明确规定了机构、部门及员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的行为，将依据制度要求进行处罚及追责。集团颁布《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违规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太保发〔2021〕92号）、《关于印发修订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行为及处分列表>的通知》（太保发〔2025〕101号）及《关于印发<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的通知》（太保发〔2021〕69号）等制度，从集团层面对违纪违规也做了明确的要求。
风险管理系统	1.公司自建投资中台管理系统：根据每日更新的持仓数据对包括股权投资在内的公司投资资产进行合规管控。 2.公司采购财汇慧眼大数据建立舆情监控系统：每日对公司所投资资产的市场负面舆情进行监控。 3.公司自建投资大数据平台：准确记录投资资产持仓情况、市值情况、收益情况；通过投资绩效归因模型，由专人对股权投资业务、不动产投资业务进行绩效归因分析，并在月度资产配置与绩效评估报告中对股权投资和不动产投资进行业绩跟踪。 4.公司风险管理工作人员采用上述系统、模型定期进行指标统计、监控及预警，股权投资、不动产投资相关指标会在市场风险管理报告、公司关键风险指标分析报告等报告中进行分析并定期向公司经营管理层汇报。

自评估结果及承诺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监管规定，我对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建设进行了调研论证和自我评估，经

过充分论证和评估，我公司达到了该项能力的基本要求，现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披露的及时性、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